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EASY REPAY FINANCE & INVESTMENT LIMITED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2022/23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之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為4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8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為8,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00,000港元)。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2	20,025	26,333	42,013	52,842
銷售成本		<u>(9,986)</u>	<u>(12,605)</u>	<u>(18,782)</u>	<u>(25,159)</u>
毛利		10,039	13,728	23,231	27,683
投資及其他收入	2	2,232	589	3,196	64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	(718)	(1,320)	(1,340)	(1,499)
服務、銷售及分銷成本		(1,438)	(3,449)	(3,311)	(5,371)
行政開支		<u>(14,338)</u>	<u>(17,999)</u>	<u>(29,765)</u>	<u>(31,220)</u>
經營虧損		(4,223)	(8,451)	(7,989)	(9,765)
融資成本		(190)	(151)	(392)	(22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	<u>21</u>	<u>176</u>	<u>13</u>	<u>300</u>
除稅前虧損	4	(4,392)	(8,426)	(8,368)	(9,692)
所得稅	5	<u>-</u>	<u>-</u>	<u>-</u>	<u>-</u>
本期間虧損及本期間 全面虧損總額		<u>(4,392)</u>	<u>(8,426)</u>	<u>(8,368)</u>	<u>(9,692)</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及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92)	(8,426)	(8,368)	(9,692)
非控股權益	-	-	-	-
	<u>(4,392)</u>	<u>(8,426)</u>	<u>(8,368)</u>	<u>(9,69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虧損		(經重列)		(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	7	<u>(1.56港仙)</u>	<u>(3.01港仙)</u>	<u>(3.54港仙)</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2,788	12,24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	6,267	6,254
使用權資產		8,816	11,712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4,704	1,666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11	44,356	55,947
		<u>76,931</u>	<u>87,827</u>
流動資產			
存貨		21,568	4,384
應收貿易賬款	12	13,442	13,234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6,047	2,272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11	58,735	65,265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10	28,853	30,46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	17,156	21,684
		<u>145,801</u>	<u>137,306</u>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4,115	4,987
合約負債	1,712	1,571
租賃負債	5,623	6,051
借貸	—	3,000
	<u>11,450</u>	<u>15,609</u>
流動資產淨值	<u>134,351</u>	<u>121,69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1,282</u>	<u>209,52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659	6,154
	<u>3,659</u>	<u>6,154</u>
資產淨值	<u>207,623</u>	<u>203,37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3,605	2,404
儲備	204,018	200,966
總權益	<u>207,623</u>	<u>203,37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 溢價	累計 虧損	資本 儲備	實繳 盈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之結餘	2,404	360,009	(269,965)	29,320	145,926	267,694	-	267,694
本期間虧損及本期間全面 虧損總額	-	-	(9,692)	-	-	(9,692)	-	(9,692)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之結餘	<u>2,404</u>	<u>360,009</u>	<u>(279,657)</u>	<u>29,320</u>	<u>145,926</u>	<u>258,002</u>	<u>-</u>	<u>258,002</u>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之結餘	2,404	360,009	(334,289)	29,320	145,926	203,370	-	203,370
本期間虧損及本期間全面 虧損總額	-	-	(8,368)	-	-	(8,368)	-	(8,368)
供股	1,201	13,220	-	-	-	14,421	-	14,421
供股產生的交易成本	-	(1,800)	-	-	-	(1,800)	-	(1,800)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之結餘	<u>3,605</u>	<u>371,429</u>	<u>(342,657)</u>	<u>29,320</u>	<u>145,926</u>	<u>207,623</u>	<u>-</u>	<u>207,623</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512)	(7,42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182)	(10,012)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u>6,166</u>	<u>(2,778)</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4,528)	(20,214)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1,684</u>	<u>44,523</u>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u>17,156</u></u>	<u><u>24,309</u></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短期銀行存款以及銀行、證券經紀 及手頭現金	<u><u>17,156</u></u>	<u><u>24,309</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對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進行的重估所修訂(如適用)。

除就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新採用的會計政策外，用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於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會計指引第5號之修訂	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 合併會計法(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 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收入、投資及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收入指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收及應收第三方的淨額總和。本集團的經營並無季節性及週期性。履約責任是原先預期為期一年或以內的合約的一部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不屬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範圍內的來自 客戶合約之收入				
來自放貸之收入	6,632	7,728	16,252	17,035
屬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範圍內的來自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雜貨產品、 現金券、經營 餐廳及速凍食品 - 零售及批發	13,393	18,605	25,761	35,807
	<u>20,025</u>	<u>26,333</u>	<u>42,013</u>	<u>52,842</u>
投資及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	-	1
政府補助	940	-	1,748	-
管理費收入	854	152	992	152
其他	438	437	456	489
	<u>2,232</u>	<u>589</u>	<u>3,196</u>	<u>642</u>
其他收益及虧損， 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淨額	(428)	(1,551)	(428)	(1,765)
匯兌收益，淨額	3	12	4	12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 損益賬之金融 資產之虧損	(56)	(97)	(83)	(6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 賬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虧損)	126	317	(972)	88
其他	(363)	(1)	139	235
	<u>(718)</u>	<u>(1,320)</u>	<u>(1,340)</u>	<u>(1,499)</u>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由主要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期間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可報告經營分部業績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放貸 千港元	零售及 批發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u>16,252</u>	<u>25,761</u>	<u>42,013</u>
分部業績	<u>4,961</u>	<u>(9,611)</u>	<u>(4,650)</u>
未分配總部企業開支			(2,888)
投資及其他收入			1,17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633)
融資成本			(38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u>13</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8,368)</u>
所得稅			<u>-</u>
本期間綜合虧損			<u><u>(8,368)</u></u>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放貸 千港元	零售及 批發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u>17,035</u>	<u>35,807</u>	<u>52,842</u>
分部業績	<u>487</u>	<u>(4,750)</u>	<u>(4,263)</u>
未分配總部企業開支			(4,645)
投資及其他收入			64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499)
融資成本			(22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u>300</u>
除稅前綜合虧損			(9,692)
所得稅			<u>-</u>
本期間綜合虧損			<u>(9,692)</u>

地區資料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u>42,013</u>	<u>52,842</u>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95	200	390	400
佣金開支	523	1,644	1,328	2,250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 經營租賃付款	183	76	404	319
僱員福利開支	6,664	6,460	12,148	13,90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	1,625	1,357	3,213	2,7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52	1,672	3,077	3,143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9,725	11,540	18,139	23,281
撇減存貨	6	2	9	6
應收貿易賬款之 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淨額	(281)	(1,433)	(203)	336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 及墊款之預期信 貸虧損撥備，淨額	977	3,295	1,377	1,532

5.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本期間支出	-	-

由於本集團並無有關香港利得稅的應評稅溢利，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6.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股東應佔虧損約4,39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8,42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282,160,981股(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273,662,156股(經重列))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股東應佔虧損約8,36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69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277,934,789股(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3,662,156股(經重列))計算。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年初	12,248	13,781
添置	4,183	7,052
出售	(1,925)	(8,567)
折舊	(3,213)	(6,745)
出售時撥回	1,495	6,727
	<u>12,788</u>	<u>12,248</u>

9. 於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9,250	19,250
分佔收購後溢利	1,717	1,704
減：減值虧損	(14,700)	(14,700)
	<u>6,267</u>	<u>6,254</u>

9. 於聯營公司權益(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重大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 公司名稱	所持 股份 類別	繳足 股本詳情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之比例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	%	%	%		
雄昇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100港元)	20	-	20	-	經營餐廳	香港
亮光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100港元)	20	-	20	-	經營餐廳	香港
榮希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100港元)	20	-	20	-	餐廳已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十五日 結束	香港
新萬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100港元)	20	-	20	-	經營餐廳	香港

摘錄自管理賬目之本集團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收入	<u>23,251</u>	<u>36,011</u>
本期間溢利總額	<u>64</u>	<u>1,517</u>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u>13</u>	<u>300</u>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新萬有限公司20%股權，總代價為2,400,000港元。

10.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	1,109	3,301
非上市基金(附註b)	27,744	27,166
	<u>28,853</u>	<u>30,467</u>

附註a：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基於相關交易所所報之市場買入價釐定。

附註b：本集團於基金權益之公平值乃經參考每股資產淨值後釐定，原因為本集團有權根據基金之私人配售備忘錄要求以贖回價格(相等於資產淨值)贖回其於基金部分或全部權益。

11.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212,136	236,016
減：減值撥備	(109,045)	(114,804)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淨額	<u>103,091</u>	<u>121,212</u>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申報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58,735	65,265
非流動部分	44,356	55,947
	<u>103,091</u>	<u>121,212</u>

12.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不超過三個月	2,605	4,465
超過三個月	10,837	8,769
	<u>13,442</u>	<u>13,234</u>

1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銀行存款以及銀行、證券經紀 及手頭現金	17,156	21,684

14. 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30,000,000,000</u>	<u>300,000</u>	<u>30,000,000,000</u>	<u>300,000</u>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供股		0.01	240,359,354	2,404
		0.01	120,179,677	1,201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0.01	360,539,031	3,605

所有新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具有同等地位。

15.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屆滿。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為第三方提供任何公司擔保。

17.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主要管理層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589	1,595
退付福利計劃供款	36	44
	<u>1,625</u>	<u>1,639</u>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

	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1,109	1,109	-
- 非上市基金	<u>27,744</u>	<u>-</u>	<u>27,744</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3,301	3,301	-
- 非上市基金	<u>27,166</u>	<u>-</u>	<u>27,166</u>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i)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本集團之政策乃於導致轉移之事件或情況變動發生當日確認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公平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上市股本證券)	1,109	3,301	活躍市場之 買入報價	不適用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非上市基金)	27,744	27,166	資產淨值 (附註)	不適用

附註：該非上市基金可按相等於基金管理人發佈的每月股東報表中所報的資產淨值的贖回價贖回。

金融資產之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平值 列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6,398
公平值變動	440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6,838</u>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7,166
公平值變動	578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7,744</u>

(ii) 按公平值以外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並無重大不同。

1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令本期之呈列方式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放貸業務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本公司認為，電子商貿於香港是現代城市生活方式的一部分。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起一直發展零售及網上銷售業務。本集團將繼續開發自家品牌產品(包括大廚系列及FRESHNESSMART、多牛緣、膳寶、恆河咖哩屋、李朝、月姐滋養湯、貞下起元及老蕭燉湯)，自本地或海外供應商尋求及採購不同類型的產品，以滿足客戶不斷轉變的需求。

期內，本集團搜羅及推出了寵物產品的新產品線，包括寵物補健品及寵物食品。這些新產品包括「雞精王」、「寵物銀離子」、「自然Pro」、「Petsmore」、「Petural」及「貓之日常」等品牌。

此外，由於爆發COVID-19疫情，本集團亦搜羅及推出了名為「蟲草19」的人類補健品產品線。

營運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六個月期間」)之收入約為42,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約為52,800,000港元。於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8,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虧損9,700,000港元。

放貸業務

本公司積極參與放貸業務已逾十年，並已建立穩固的客戶基礎。於六個月期間，此分部收入約為16,300,000港元。預期此分部在未來將產生可持續收入。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經濟活動及企業情緒造成影響。許多企業因營業額大跌而出現流動資金問題，尤其是由於經營規模而難以獲得商業銀行貸款的中小型企業。由於香港經濟疲弱可能導致行業內出現更多壞賬，本集團在放貸方面已更為謹慎，惟上述情況仍可為持牌放債人帶來潛在機遇，尤其是在經濟形勢惡化而銀行的態度變得更加保守的情況下。

零售及批發業務

本集團目前經營四間零售店，分別位於灣仔、荔枝角、九龍灣及大埔，以及經營網上雜貨銷售業務。除了冷凍食品等一般產品外，本集團將更為專注於為大眾提供自家的即食食品。本集團將於新蒲崗開設新店。

政府因COVID-19疫情爆發而實施各項防控措施，對餐飲業造成的影響尤為明顯。在這段期間的不同時間，餐廳須遵守強制社交距離及座位限制，縮短用餐時間及其他限制。

疫情嚴峻時期，人們減少社交生活及外出用餐，並嘗試居家烹飪。因此，人們開始遭受長期抗疫疲勞的折磨。在第五波COVID-19疫情緩和後，政府開始放寬社交距離，人們開始恢復社交生活，更多外出用餐。然而，減少居家烹飪卻直接影響了本集團零售及批發業務所得收入。相較二零二一年同期，貨品銷售收入減少約28%。此外，市場上業務模式相似的新競爭者眾多，導致競爭激烈。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分部的收入約為25,8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為35,800,000港元。

存貨、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期內，本集團推出了寵物產品及人類補健品的新產品線。因此，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了大量寵物及補健品產品存貨，導致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有關採購存貨的存貨及按金大幅增加。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投資機會以進一步改善其現有業務，並探索新的投資機會以拓寬本集團的業務範圍，以股東回報最大化為最終目標。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變動如下：

供股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供股，按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2港元配發及發行120,179,677股股份(「供股」)。供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4,42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620,000港元，相當於淨認購價約為每股供股股份0.11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i)約6,000,000港元已用於持續擴展其放貸業務；(ii)約800,000港元已用於及約5,200,000港元將用於購買產品以擴展其零售業務；及(iii)約62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供股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供股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由240,359,354股增至360,539,031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與RaffAello Securities (HK) Limited(「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力基準按每股配售股份0.149港元之配售價配售(「配售事項」)最多72,105,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

待完成後並假設全部配售股份經配售代理成功配售，預期配售事項之最高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10,744,000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估計約為9,819,000港元，即淨發行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36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配售事項尚未完成。配售事項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提供業務所需資金。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7,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1,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然後除以總權益之百分比)為零(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就授予本集團的保證金融資向證券經紀抵押金融工具，本集團亦無動用任何保證金融資。(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列值，故並無實行對沖或其他安排以減低貨幣風險。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89名(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95名)全職及兼職僱員。本集團按僱員之工作表現、經驗及現行行內慣例釐定薪酬。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之權益或短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姓名	身份	個人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陳恩德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81,196,866	50.26%

附註：

1. 葆豐管理有限公司由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陳恩德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短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或有關股本之購股權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葆豐管理有限公司(附註)	181,196,866	50.26%

附註：

葆豐管理有限公司由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陳恩德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財務報表、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勤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羅御軒先生及杜坤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三名執行董事組成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負責參考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慣例，藉以檢討及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三名執行董事組成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就任何建議變更、推選董事進行審閱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掌握本公司任何未公佈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而設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文之嚴謹程度不遜於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名單

陳恩德先生	-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銘誠先生	-	執行董事
蕭若虹女士	-	執行董事
羅家麒先生	-	執行董事
李勤輝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御軒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坤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陳恩德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